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中央民族大学中国少数民族研究中心

胡岩民族研究文集

A COLLECTION OF WORKS
ON MINZU STUDIES BY HU YAN

胡岩 著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China Minzu University Press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中央民族大学中国少数民族研究中心

胡岩民族研究文集

A COLLECTION OF WORKS
ON MINZU STUDIES BY HU YAN

胡岩 著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China Minzu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胡岩民族研究文集/胡岩著. —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2017.5

ISBN 978-7-5660-1200-5

I. ①胡… II. ①胡… III. ①民族学—文集
IV. ①C9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49950号

胡岩民族研究文集

作 者 胡 岩

责任编辑 李苏幸

封面设计 汤建军

出 版 者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27号 邮编:100081

电话:68472815(发行部) 传真:68932751(发行部)

68932218(总编室) 68932447(办公室)

发 行 者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厂 北京盛华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毫米) 1/16 印张:21.5

字 数 390千字

版 次 2017年5月第1版 2017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60-1200-5

定 价 6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言

前些日子，胡岩教授打电话，说请我为他的一本书写个序。我连忙推辞，理由很简单：没资格。我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想的：我只长他一岁，也算是同龄人；同是恢复高考后1978年的大学生，都是学的历史，又都是民族研究领域的同行。我在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工作，曾长期担任民族理论室的主任，他在中央党校工作，也当过民族宗教教研室主任；我当中国民族理论学会常务副会长，他也是学会的副会长。所以，我们两个年龄相近，求学和工作经历相仿，“资历”也相当，我有何资格为他的书写序？但待他把书稿发过来看了以后，又觉得有了诸多感想，不能不说了！

我曾在党校系统工作过多年，对其工作性质也算了解。胡岩教授所在的中央党校是中国共产党的最高学府。它的教学科研工作，既有其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的共性，也有其特殊性。教师特别需要在重大理论问题上和中央保持一致，又不能仅仅照本宣科，而应有自己的理解、把握和创新，并结合学员工作实际中存在的问题、遇到的困惑做出认真的分析、提出自己的观点。党校科研的特点既要专，又要杂；既要理论，又要现实实践。就我所知，胡岩教授的主攻专业是藏族历史。然而这本文集所涉至少有民族学、宗教学和藏学三门学科。三者虽联系多多，但毕竟各有所专、各有所归，而胡岩能在三界同时发力并有所成就，显示了鲜明的党校特性，也反映了他在教学科研工作中的艰辛探索。

本书分“民族篇”“宗教篇”和“其他篇”三部分，其中“民族篇”占了一半，说明作者的着力点还是在于民族研究，也贴合本书“民族研究文集”的大意。按说民族研究是我的本行，我有足够的发言权，但从书中的具体内容来看，概括在“民族篇”之下的篇目有现实问题，也有历史问题；有宏观的理论论辩，也有具体概念的分析讨论，我并不都有评判的能力。然而至少从我能做出评判的部分来看，大多数文章的观点我都是会给“赞”的，其中一些我还是“深以为然”的。如他在谈到民族术语的翻译和国际接轨问题时讲，与国际接轨是必要的，但有些“轨”未必能够简单地由中国一方所接上，

“可能还需要国人向世界介绍自己，请世界与中国接轨，理解中国。中国民族理论和民族学界面临着一个双重的任务：向国人介绍西方和向西方介绍中国，既不能自说自话、脱离世界、对国际上特别是西方的话语体系不予理睬，也不能照抄照搬、全然不要自己的话语体系”（《也谈涉及民族关系的中英文词汇——〈涉及民族关系的中英文词汇的再认识〉引发的若干思考》）。又如，作者在评价当前中国民族关系时对不恰当的“忧患意识”提出批评，认为“我们在民族关系问题上的忧患意识，应该保持在适当的‘度’之内。超过了这个限度，可能会导致怀疑我国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基本的民族理论民族政策，伤害我们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和制度自信，是不可取的”（《正确认识当代中国的民族关系》）。由于研究领域的相同，胡岩很多文章涉及的内容与我相关成果的内容都是很接近的。比如关于中华民族凝聚力和认同问题、关于民族区域自治的价值和意义、关于民族关系现状的评价等。这些问题除了认识上的相近之外，胡岩文章提出的一些观点更具启发性，甚至提出得更早。

宗教学是我的知识“盲点”，但却与我的专业密不可分，因而胡岩这本书中的“宗教篇”对我就是一个“启蒙篇”，尤其是安排在该篇的打头文章《承前启后的重要文献——重读〈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文章认为，早在1954年，中国共产党在有关民族工作的文件中就已简明扼要地阐述了对于宗教的态度，而至1982年3月中央出台了《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也即宗教领域著名的“19号文件”，“比较系统地总结了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在宗教问题上的正反两个方面的历史经验，阐明了党对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再至1991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进一步做好宗教工作若干问题的通知》和2001年12月中央召开第一次全国宗教工作会议，呈现了中国共产党在半个多世纪解决中国宗教问题、特别是中国少数民族宗教问题的实践中，坚持与时俱进，不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进程。文章是围绕学习中央“19号文件”精神展开的，同时也贯穿了半个多世纪的过程，所以它对我们了解党在宗教问题上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极为实用。文章也简略地谈到了如何认识宗教的性质，尤其是在民族地区实际工作中如何处理坚持原则和联系群众的关系的一些重要问题。从中我们领略了如何对待马克思主义的宗教“鸦片说”，了解了中央“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思想的提出过程，也知道了在民族地区工作中应该有一个“随顺”的灵活性。这些问题，我知道在宗教学领域仍有着不同的理解，还有着十分激烈的争论，但作为中国共产党宗教理论和政策的基本观点是不可动摇的。

如果说,“民族篇”和“宗教篇”中多为严肃的论文,多少遮掩了胡岩才思和文采发挥的话,那在“其他篇”中这些光彩就充分释放出来了。所谓的“其他篇”,所收文章很杂,就题材来看就有调研随笔、读书笔记、纪念文章、时事评论,甚至书评影评等。胡岩的求学过程始终与历史没有分开,工作以后又面对的是复杂的现实问题;他外语好,多次到欧美国家研习交流。这是他能够取得成就的特殊背景。然而,当今社会,有此背景的人何其多也,可有这等视野和学问的学者又有几何?胡岩有很强的敬业精神和吃苦耐劳精神。据我所知,他曾经多次到内蒙古、新疆、西藏和甘肃、青海、四川、云南四省藏区调研。有的时候,简直就是自找苦吃。他在2000年援藏工作期间,结束假期返回西藏自治区党校时,就没有选择飞机,而是从西宁乘坐卧铺客车,一路了解青藏线沿途的风土人情,费时两天两夜回到拉萨的。有视野有见识,又有常人难以付出的努力,就不能没有出彩的成就了。收录在这部文集的《三十天穿越藏区》,记述的是胡岩近20年前赴藏区和西藏的一次调研经历。这篇长文在1997至1998年的《党校报》上连载过,我却是第一次看到。胡岩的敬业精神和出色文采通过这篇散记展现得淋漓尽致。我不断地感叹,胡岩怎么能把调研过程描述得那么细致感人,议论得那么精彩,评点得那么专业。可以不夸张地说,这篇散记的水准在我们行当的同类作品中是少见的,甚至与专业的文学作品相比,也毫不逊色。它会让你在那个1997年暑期的30天,随着胡岩的笔触走过昌都、那曲、拉萨和阿里,遍览金沙江、布达拉宫、拉萨河和冈仁波齐神山,感受世界屋脊的壮美,体察西藏人民奋进的脉搏。毫无疑问,《三十天穿越藏区》表现的是胡岩笔触的柔情和浪漫,而《达赖喇嘛的新“橄榄枝”》又让我们见识了他尖锐辛辣的一面。针对十四世达赖对中央政策的攻击,胡岩用随手拈来的事实予以辩驳,用拷问的口吻予以揭露。比如他说:“中国政府并无达赖喇嘛所说大规模向藏区移民的政策……在中国,所有民族都是平等的。假如不许内地其他各族进藏,许不许藏族前来内地呢?假如限制是单方面的,那就不啻是给了某个民族以特权,其他民族怎么办?而假如一概限制,岂不又生出了所谓‘人权问题’?”这些文字,举重若轻、一语中的。

看了胡岩教授的文集,情不自禁地写了这一点文字,如果能算是一个“序”的话,我的结论就是:这本书耐看、好看,值得一读。

王希恩

2016年9月13日

目 录

民族篇

谬误中包含的真理

——评清末君主立宪派的中国民族观	(3)
爱国主义、社会主义与中华民族的凝聚力	(12)
中国共产党对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	(30)
民族与民族概念的发展	(34)
肩负起中华民族先锋队队的历史重任	

——学习《江泽民论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专题摘编）》	(37)
民族地区新农村建设应处理好几个关系	(41)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拒绝民族主义	(47)
在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过程中增进国家认同	(51)
也谈涉及民族关系的中英文词汇	

——《涉及民族关系的中英文词汇的再认识》引发的若干思考	(53)
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团结带领各民族共同奋斗	

——写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90 周年之际	(58)
近代以来中国人“民族”概念的形成和演变	(62)
基本制度要长期坚持，具体政策应抓紧完善	

——学习十八大报告中关于我国民族问题的论述	(68)
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意义重大	(74)
中国历史上的民族宗教政策	(80)
调动一切积极因素 努力促进民族关系和宗教关系和谐	(104)
新中国民族政策的历史演变	(125)
我们今天为什么要坚持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148)
论中华民族的百年认同	(157)
正确认识当代中国的民族关系	(174)

从对满族问题的处理看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	(184)
我们新疆好地方	
——写在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召开之际	(187)

宗教篇

承前启后的重要文献

——重读《关于我国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基本观点和基本政策》	(191)
关于“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几个问题	(197)
正确认识宗教文化的社会功能	(203)
宗教·迷信·邪教	(210)
民族宗教与国家宗教	(212)
宗教·迷信·风俗习惯	(214)
从“不搞反宗教运动”到“不提利用宗教”	(218)
关于西藏政教分离的几个问题	(222)
坚持政教分离 积极引导藏传佛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237)
共同迎接更加美好的明天	(249)

其他篇

三十天穿越藏区	(255)
巧逢望果节	(279)
史说藏汉通婚	(282)
读巴荒《西藏古文明之旅》	(286)
让世人更清楚地了解中国西藏的历史和现实	
——评介益多《十四世达赖言行评析》	(290)
藏族文化与柔克义	(293)
爱国爱教的九世班禅大师	(303)
深切怀念我的导师王辅仁先生	(308)
深切怀念柳升琪先生	(311)
社会主义在西藏四十年	(321)
达赖喇嘛的新“橄榄枝”	(328)
后记	(331)

民族篇

谬误中包含的真理

——评清末君主立宪派的中国民族观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中华民族是中国境内各民族的总称。中华民族中不仅包括了人口占绝大多数的汉族，而且包括了国内其他少数民族。中华民族的各个成员都在缔造祖国历史的过程中做出了自己的贡献。这在今天已经是一般的常识了。但是在 20 世纪之初，即便是当时中华民族的先进人物，由于历史的和认识的局限，也尚未清楚地认识到这一点。

20 世纪初，正值清朝末年。中国面临着被帝国主义列强瓜分豆剖的严重危机，而反动腐朽的清朝统治者却抱定了“量中华之物力，结与国之欢心”的态度，为了保住一家一姓的天下，不惜卖国而求苟活，甘心做“洋人的朝廷”。这就使得以孙中山先生为代表的中国资产阶级革命党人得出了如下的结论：欲救中国，非以革命手段推翻清朝在中国的统治不可。

资产阶级革命党人的这种观点，与以康有为、梁启超为首的资产阶级立宪派的观点形成了鲜明的对立。康、梁二人都是戊戌变法的直接参与者，曾经领导了那场变法维新、强国强种的改良运动，走在时代潮流的前面。但当革命党人主张推翻清朝在中国的统治的时候，他们却力倡在中国实行君主立宪，仍旧把中国的希望寄托在清政府对政治制度的改革上。20 世纪初，革命派和立宪派展开了一场大论战。这场论战的大是大非早已有公论，但论战中立宪派提出的中国民族观及其对于中华民族自觉过程的影响，长期以来似乎没有引起人们应有的重视。正确评价立宪派的中国民族观，有必要从这场论战谈起。

论战主要是围绕要不要以暴力推翻清王朝的统治，要不要建立资产阶级共和国，要不要改变封建土地制度三个问题进行的。但是论战之初，满族人是否是中国人的问题也成了双方争论的一个焦点。激愤的革命党人开始并不认为满族人是中国人。他们当时“中国人”的概念其实指的仅仅是汉人。所谓“中国为中国人之中国，我同胞皆须自认为自己的汉种中国人之中国”。

“吾国人皆一汉族而已，乌有所谓满人者哉！”^①都表明了这一点。革命派所呼吁动员其奋起革命的“四万万同胞”，也是“皇汉民族”的同胞。在一部分人的潜意识里，这四万万同胞不仅不包括满族，也不包括汉族之外的其他少数民族。中国革命的首要目的，就是受了260年压迫的汉族起来推翻满族的统治。无论是同盟会“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的纲领，还是当时出现在各种革命宣传文章中“汉种中之一汉种”“辕孙”“汉驹”等等笔名，都清楚地反映了革命党人的这种认识。

以康有为、梁启超为首的立宪派既然反对革命，主张实行君主立宪，则必须在下述两大问题上与革命派辩论：

1. 把当时的清朝皇帝——光绪帝奉为圣明君主，或至少可以作为一种权力象征，把保存封建制度说成符合中国国情，论证中国在当时的内外形势下“只可行立宪不可行革命”。

2. 阐明满人并非“异种”，而是与汉人皆为中国人，因而其皇帝有资格做中国的统治者。仅仅排满反满无法救中国。

在前一个问题上，立宪派在论战中被革命派驳得体无完肤。而在后一个问题上，立宪派却在有意无意之中把握着真理。尽管他们的初衷是反对革命、反对共和、鼓吹君主立宪，但他们在论战中阐发的中国民族观，则推进了中华民族对自身的认识，教育了国人，转变了舆论，以致后来也为以孙中山先生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所认可和接受了。

针对革命派掀起的声势浩大的反满宣传，康有为提出：满汉两族“于今日无可别言者也，实为一家者也”。满人与汉人“合为一朝，同化中国，教化礼乐、言语服饰无一不同”，“故满洲在明时则为春秋之楚，在今则为汉高之楚，纯为中国矣”。“虽非谓同母之兄弟，当亦比于同父异母之兄弟，犹为一家也”。他认为：“所谓满汉者，不过如土籍客籍籍贯之异耳。其教化文义，皆从周公、孔子，其礼乐典章，皆用汉、唐、宋、明……盖化为一国，无复有几微之别久矣。”他还指出，当时国人心目中的满汉区别，源于孔子在《春秋》中提出的夷夏之别。而孔子的夷夏之别实际上是指文明与野蛮的区别，是文化上的差异。“中国而为夷狄则夷之，夷而有礼义则中国之”。中国古时仅有二三千万人，经历了两晋南北朝以来氐、羌、鲜卑等族入主中夏及北魏孝文帝汉化，“计今四万万人中各种几半，姓同中土，孰能辨其真为夷裔夏裔

^① 张枬、王忍之编：《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以下简称《时论选》），第1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0年版，第675、678页。

乎?”基于这种认识,康有为认为“谈革命者开口必攻满洲,此为大怪不可解之事”。“今者割地鬻民,赔款剥民,诚可痛恨,然此但太后、荣禄一二人之罪耳,于满洲全籍人无与也……革命者日言公理,何至并现成之国种而分别之?是岂不大悖谬哉”!^①

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无论是资产阶级革命派还是立宪派,都没有能够对中国社会,对清政府进行阶级的分析。革命派在其反满宣传中,称满洲贵族入主中原是“彼以犬羊贱种入据九鼎”,骂五百万满人皆“蠢如鹿豕”。个别反满情绪激烈的革命派人士,如章太炎,则公开提出“汉族之仇满洲,则当仇其全部”。^②他们没有把少数满族统治阶级同广大满族人民区别开来,而是把满族作为一个整体加以反对,表现出强烈的大汉族主义。相比之下,康有为指出卖国者只是满族中的极少数人,虽然基本上是在帝党后党之间作区别,但毕竟较将满人一概骂倒的做法更接近真理。他提出的满族人同汉人一样也是中国人的观点,则构成了立宪派中国民族观的基础。

康有为的上述观点并不是偶然提出的。早在戊戌变法时期,他就向光绪帝提出了“君民共治,满汉不分”的主张,目的是要造成“只有所谓中国,无所谓满汉”,“合举国四万万人之身为一体,合四万万人心为一心”的局面,以强中国而御外敌。还需要指出的是,康有为也是最早建议清朝改国名为“中华”的人。他说:“中国向用朝号,乃以易姓改物,对于前代耳。若其对外交邻,自古皆称中国。今东西国称我,皆曰支那……或即中华之转(音)也……今定国号,因于外称,顺乎文史,莫若用中华二字”。^③康有为的目的,固然是为了消弭因反满而行将发生的革命,但另一方面,早在大多数中国人认识到满族是中华民族的一个成员之前许多年,他已具有这样的认识,这的确是难能可贵而值得肯定的。

如果说,康有为的中国民族观是在对中国历史进行考察的基础上提出的,那么,他的弟子、辛亥革命前中国坚定的立宪派人士梁启超,则比乃师又前进了一步,开始运用西方的社会政治学说和理论观点来观察分析中国的民族问题。梁启超身上既有中国旧式文人爱国忧民、以天下为己任的品格,又具备当时先进的中国知识分子了解欧美各资本主义国家政治制度和社会状况的素质。中国封建社会大一统的国家观念在他身上留下了深刻的烙印,西方资

① 《时论选》第1卷,第210-217页。

② 《时论选》第2卷,第93、553、754页。

③ 康有为:《请君民共治满汉不分折》,1898年8月。汤志钧编:《康有为政论集》,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340-343页。

本主义国家关于民族问题的某些理论观点也深深地影响了他。他自身的这些文化背景,使得他能够在革命派激烈反满的形势下,在与革命派的论战中比较冷静地提出自己的中国民族观。

20 世纪初,革命派在宣传反满和革命的同时,相当普遍地抱有一种错误的观点。他们认为,中国自从秦汉以来直到宋朝的历史都是一脉相承的。后来蒙古人灭亡了中国。明朝建立,恢复了中国。再后满族人又灭亡了中国。从清朝入关算起,中国早已亡国 260 年了。许多革命者的直接目的不是以革命手段推翻帝制,而是“光复”汉人的国家。显然,这是仅仅以汉人为中国人的典型的“正统”观点。当时,即使像孙中山先生这样的革命者,也在一定程度上持有这样的观点。^① 就是梁启超自己,也一度流露过这样的认识。1902 年前后,梁启超受德国政治学家布伦奇利(伯伦知理)学说的影响,思想开始发生重大转变,在反对革命、反对共和、主张君主立宪的同时,反对排满,不同意把满人视为外国人。在《论正统》一文中他提出:“不论正统则亦已耳,苟论正统,吾敢翻数千年之案而昌言曰,自周秦以后,无一朝能当此名者也。”^② 这必然导致对仅仅以汉族的皇帝为中国皇帝,仅仅以汉族人为中国人的“正统”观点的否定。梁启超公开申明:“满洲人在明时实为中国臣民”。“中国自有史以来未尝亡国。爱新觉罗氏之代朱氏,乃易姓而非亡国。”爱新觉罗氏“以中国臣民而篡中国前代君主之位。此历史上所数见不鲜者,而亡国问题,安自发生耶!”^③

20 世纪初,“民族”一词从国外传入我国不久,其界定相当模糊,常被与“种族”“人种”等词相混用。人们不断对“民族”这个概念提出自己的见解。1905 年,汪精卫在其所著《民族的国民》一文中列举了民族的六大要素,即:一、同血系;二、同语言文字;三、同住所;四、同习惯;五、同宗教;六、同精神体质。^④ 汪精卫以这六大要素为标准进行衡量,认为满汉两族截然不同,主张建立汉族统治的单一民族的国家。梁启超在对此六要素逐项分析后指出:在此六项中,除一、六两项不可妄下结论外,“满洲人之同化于我者,既有四焉。”因此,“严格论之,满洲与我确不能谓为纯粹的异民

① 《孙中山全集》第 1 卷,中华书局 1981 年版,第 88、296 页。

②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上海中华书局 1936 年版,文集第 4 册,《饮冰室文集》之九,第 25 页。

③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上海中华书局 1936 年版,文集第 6 册,《饮冰室文集》之十八,第 56-59 页。

④ 《时论选》第 2 卷,第 83 页。

族。”而“今日中国与满洲之关系，又绝非印度与英、安南与法之关系也。”梁启超还提出，清朝入关二百余年来，满族作为“少数征服者”，已经被作为“多数被征服者”的汉族所同化（这里，梁氏实际上是看到了满族被其所征服的汉族的较高文明所征服这一事实）。因此，对于满族来说，“畴昔虽不能认为同族，而今后则实已有构成一混同民族之资格也。”^①

梁启超不仅认识到满族和汉族一样同为中国的民族，而且认识到除满汉两族之外，蒙古、回、藏、苗诸族也是中国的民族。以这样的认识为基础，他提出了自己的“大、小民族主义”。他说：“吾中国言民族者，当于小民族主义之外，更提倡大民族主义。小民族主义者何？汉族对于国内他族是也。大民族主义者何？合国内本部属部之诸族以对于国外之诸族是也。”中国应当“合汉合满合蒙合回合苗合藏，组成一大民族，提全球三分有一之人类，以高掌远蹠于五大陆之上”。^②

当时，民族主义是革命党人用来宣传动员人民群众的一个重要口号。孙中山先生旧三民主义中的民族主义，是用“驱除鞑虏，恢复中华”这八个字来表达的。梁启超提出“大、小民族主义”，显然是在抵制反满排满的口号，反对推翻清王朝的暴力革命。对于后者，梁氏在辛亥革命之后自己已经认识到了错误。而对于前者，梁启超在视满人为中国人这一点上却掌握着真理。如果采取实事求是的态度，我们就应当承认，梁启超比大多数革命党人更早地认识到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而不是汉族一族的国家。早在辛亥革命之前，他就已经比较明确地认识到中华民族是由中国国内各民族所组成的事实。他的“大、小民族主义”，不仅包含了视满族为中国民族的认识，而且包含了汉族联合国内其他各少数民族建立统一国家，共同抵御帝国主义侵略的思想。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这一新的中国民族观无疑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它对资产阶级革命派也发生了巨大的影响。

不可否认，辛亥革命前革命派的反满宣传曾有过强大的号召力，它使得清政府陷于极端的孤立之中，成为绝大多数中国人心目中一切罪恶的根源；它吸引了广大的汉族群众参加或同情革命，并得到了一部分汉族地主阶级的响应。但另一方面，“驱除鞑虏，恢复中华”这一反满的口号又有着严重的弱点。

①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上海中华书局1936年版，文集第7册，《饮冰室文集》之十九，第27-31页。

②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上海中华书局1936年版，文集第5册，《饮冰室文集》之十三，第75-76页。

首先，辛亥革命前夕，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帝国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是中国人民两个主要的敌人。但“驱除鞑虏，恢复中华”的口号却模糊了对这两个主要敌人的认识，使人民群众把一切仇恨简单地集中在满族统治者，甚至全体满族人身上。以孙中山先生为首的革命派，后来并没有局限在这一口号本来含义的范围内进行革命活动。正如毛主席指出的，“辛亥革命是革帝国主义的命，中国人所以要革清朝的命，是因为清朝是帝国主义的走狗”。^①但是，“驱除鞑虏，恢复中华”的口号还是使那些并不坚决反帝反封建的人可以偷运自己的主张。害怕与帝国主义进行斗争的人借此申明他们从事的革命仅排满不排除；不肯与封建主义彻底决裂的人则表示希望参加革命者“人人期于颠覆清廷而后止”。^②于是，一方面是革命的队伍壮大了，一方面也鱼龙混杂，泥沙俱下，致使清政府一被推翻，革命派也就四分五裂了。

其次，辛亥革命之前，中国这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已经有了两千年的历史。鸦片战争以来列强对中国的侵略，又使中华民族的各个成员遭遇到共同的危机，形成了共同的利益。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格局已经形成。“驱除鞑虏，恢复中华”的口号把满族及国内其他一些少数民族排除在“中华”之外，否认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这又模糊了中华民族对自身的认识。革命派没有能够动员广大满族和蒙古族人民群众参加辛亥革命。直到革命之后的一段时间，广大满族群众仍然感到抬不起头。几十年间，在北洋军阀和国民党政权大汉族主义政策的压迫下，他们不得不隐瞒自己的民族成分，改用汉姓。所有这些，都是与“驱除鞑虏，恢复中华”这一口号有关的。

立宪派的中国民族观，对革命派反满排满宣传中的这一严重弱点，给予了尽管并不深刻，但却十分中肯的批评。

在革命宣传和与立宪派的论战中，革命派内部的观点并不完全一致。相当一部分人宣传反满排满，是为了推动革命，达到最终推翻清朝反动腐朽统治的目的。但是，当时确实还有一部分人是把反满排满本身当作目的的。这部分人的代表人物是章太炎。他们认为，排外（即反抗帝国主义的侵略）是次要的。中国亡于异族已经260年，今后不论外患如何，唯当以复仇为心，以排满为业。今日之革命，“以去满人为第一目的，以去暴政为第二目的”。他们甚至提出，倘若当时不是满人为皇帝，统治中国的不是异族的政府，则

① 《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人民出版社1969年版，第1402页。

② 《时论选》第2卷，第770页。

或许还可以采取革命之外的办法去除专制。满人当政，即使真行立宪，亦绝对不承认；而排满之后，无论专制立宪，均可甘心。^① 这种主张，是要把一场政治革命变为民族复仇。持有这种主张的人，尽管为唤起民众、推动革命形势的发展做出了不小的贡献，但同时也深陷于大汉族主义的泥潭而难以自拔。其中有的人在辛亥革命前后转变为“国粹派”，他们的国粹，其实只是“汉粹”。

在大汉族主义的影响下，革命党有人提出过一些在今天看来十分荒唐的见解。他们曾认为，当年清朝在甲午战争中失败，国人有欢呼雀跃者，称汉人遭清朝涂毒二百余年，是日本人为其报了仇，这是可以理解的，是中国人爱国心的表现。^② 他们还认为，1903年沙俄占据东三省，大多数身为汉人的留学生发起拒俄运动，为满人恢复他们的“故宅”，则是“太背人情”的举动。^③ 在革命后国家建设的问题上，他们不仅认为“两民族必不能并立于一政府统治之下”，对于满人，“必投之于荒服之外”，把满人逐至东三省后，“当与日本暹罗同视”，或如美洲白人对待印第安人，待满人以“特别之法律”，而且提出在未来的中华民国中，西藏、回部、蒙古可以“任其去来”。^④ 这种种混淆中华民族内部矛盾与中华民族同帝国主义之间的矛盾，把前者看得比后者更为严重，乃至至于置国家统一于不顾的认识，显然是错谬至极的。

以孙中山先生为首的中国民族资产阶级是革命派的主流。孙中山在同盟会的纲领中，借用了明朝初年朱元璋的“驱逐胡虏，恢复中华”的口号。略加改动而成为“驱除鞑虏，恢复中华”。但他的反满宣传，目的在于唤起民众进行革命，推翻清朝的反动统治。其着眼点，首先在于推翻中国的封建专制制度。1905年同盟会成立之时，有人主张用“对满同盟会”的名称，孙中山认为：“不必也。满洲腐败，我辈所以革命。即令满人同情于我，亦可许其入党。”^⑤ 1906年，他又指出：民族革命不是要尽灭满洲民族，“我们并不是恨满洲人，是恨害汉人的满洲人。假如我们实行革命的时候，那满洲人不来阻害我们，决无寻仇之理。”“照现在这样的政治论起来，就算汉人为君主，也

① 《时论选》第1卷，第688页；第2卷，第119、469、608、952页。

② 《孙中山全集》第1卷，第222页。

③ 《时论选》第1卷，第686页。

④ 《时论选》，第2卷，第95页，第734-743页。

⑤ 《太平杂志》第1卷，第1期，转引自费孝通等著：《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9年版，第110页注。